

**OPTION INTERNATIONALE DU BACCALAURÉAT  
SESSION 2017**

Vendredi 2 juin 2017

SECTION : CHINOISE

ÉPREUVE : LANGUE-LITTÉRATURE

DURÉE TOTALE : 4 HEURES

Le candidat devra traiter 1 sujet sur les 2 proposés.

*Le dictionnaire unilingue dans la langue de la section est autorisé.  
Les dictionnaires sous forme électronique ne sont pas autorisés.*

## Sujet 1

### 背影

作者：朱自清

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那年冬天，祖母死了，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我从北京到徐州，打算跟着父亲奔丧回家。到徐州见着父亲，看见满院狼藉的东西，又想起祖母，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父亲说，“事已如此，不必难过，好在天无绝人之路！”

回家变卖典质，父亲还了亏空；又借钱办了丧事。这些日子，家中光景很是惨淡，一半为了丧事，一半为了父亲赋闲。丧事完毕，父亲要到南京谋事，我也要回北京念书，我们便同行。

到南京时，有朋友约去游逛，勾留了一日；第二日上午便须渡江到浦口，下午上车北去。父亲因为事忙，本已说定不送我，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他再三嘱咐茶房，甚是仔细。但他终于不放心，怕茶房不妥帖；颇踌躇了一会。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是没有甚么要紧的了。他踌躇了一会，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我两三回劝他不必去；他只说，“不要紧，他们去不好！”

我们过了江，进了车站。我买票，他忙着照看行李。行李太多了，得向脚夫行些小费，才可过去。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总觉他说话不大漂亮，非自己插嘴不可。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就送我上车。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位。他嘱我路上小心，夜里警醒些，不要受凉。又嘱托茶房好好照应我。我心里暗笑他的迂；他们只认得钱，托他们直是白托！而且我这样大年纪的人，难道还不能料理自己么？唉，我现在想想，那时真是太聪明了！

我说道，“爸爸，你走吧。”他望车外看了看，说，“我买几个橘子去。你就在此地，不要走动。”我看那边月台的栅栏外有几个卖东西的等着顾客。走到那边月台，须穿过铁道，须跳下去又爬上去。父亲是一个胖子，走过去自然要费事些。我本来要去的，他不肯，只好让他去。我看见他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深青布棉袍，蹒跚地走到铁道边，慢慢探身下去，尚不大难。可是他穿过铁道，要爬上那边月台，就不容易了。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

的样子。这时我看见他的背影，我的泪很快地流下来了。我赶紧拭干了泪，怕他看见，也怕别人看见。我再向外看时，他已抱了朱红的橘子望回走了。过铁道时，他先将橘子散放在地上，自己慢慢爬下，再抱起橘子走。到这边时，我赶紧去搀他。他和我走到车上，将橘子一股脑儿放在我的皮大衣上。于是扑扑衣上的泥土，心里很轻松似的，过一会说，“我走了；到那边来信！”我望着他走出去。他走了几步，回过头看见我，说，“进去吧，里边没人。”等他的背影混入来来往往的人里，再找不着了，我便进来坐下，我的眼泪又来了。

近几年来，父亲和我都是东奔西走，家中光景是一日不如一日。他少年出外谋生，独力支持，做了许多大事。那知老境却如此颓唐！他触目伤怀，自然情不能自己。情郁于中，自然要发之于外；家庭琐屑便往往触他之怒。他待我渐渐不同往日。但最近两年的不见，他终于忘却我的不好，只是惦记着我，惦记着我的儿子。我北来后，他写了一信给我，信中说道，“我身体平安，惟膀子疼痛利害，举箸提笔，诸多不便，大约大去之期不远矣。”我读到此处，在晶莹的泪光中，又看见那肥胖的，青布棉袍，黑布马褂的背影。唉！我不知何时再能与他相见！

1925年10月在北京。

## Travail à effectuer pour le sujet 1

### 1、根据课文内容回答下列问题

(1) 选文中描写父亲外貌的时候，先后写“戴着黑布小帽”、“穿着黑布大马褂”这是为什么？（2分）

(2) 文中划线句中“没有甚么要紧”和“不要紧”的字面意思似乎相同，但联系全文看，它们涉及的具体内容是不同的：“我”说“没有甚么要紧”的是指\_\_\_\_\_没什么要紧；父亲说“不要紧”是指\_\_\_\_\_不要紧。（2分）

(3) 文中描写父亲去买橘子时的背影的动词有哪些？为什么如此细致地描写父亲的动作？（2分）

(4) 在文中作者写到自己四次流泪，分别是哪四次？请具体分析每次流泪的情感。（4分）

2、写作：中国人常说，“母爱如水，父爱如山。”结合本篇文章，写出你对这句话的理解。（10分）

## Sujet 2

# 海外华人：融入主流社会 不能忘本忘根



美国旧金山唐人街

唐人街曾经是海外华人的主要聚集地，被视为海外华人的象征。但是最近，据《华盛顿邮报》报道，美国城郊出现了华人小社区，而市区的唐人街却风光不再。

## 华人地位提升 逐步融入主流

近年来有一种说法，唐人街没落了，从某种程度上说这是对的。因为唐人街确实不像以前那么红火了，有些唐人街的店铺更是因为“门前冷落鞍马稀”而关张歇业，而这十几年住在唐人街的华人比例继续呈现减少之势。

以美国为例，唐人街“没落”的同时，主要大都会的近郊区，二三十年来兴起了一大批华人聚居卫星城，这些新兴卫星城更具规模，也更繁华热闹。比如在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附近的一个区，过去 10 年亚裔人口从 30% 上升到 39%，在纽约法拉盛，亚裔人口从 1970 年时的 7% 上升到现在 60% 左右，在这些地区，华人已经成为足以影响当地选情的主要少数族裔之一，因此更多的华人开始融入普通的美国社区，呈现分散居住的特点。

其实这种趋势并非代表海外华人的衰落，恰恰相反，这正是华人在海外不断获得社会认可、不断融入主流社会的表现，是华人在海外主流社会地位提高的折射。

几十年来，西方的社会公平和反种族歧视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与此同时，华人移民的构成发生了变化，从当年主要是受教育程度较低的劳工，变成了以高学历、高技能的移民为主。新一代移民社会地位较高，经济状况较好，并不断拓展自己的社交圈以及在住在国的生存空间和话语权，当然也就不会再住在唐人街里，而选择住在环境较好、房价较高的社区。

### 身份认同危机“排华”情绪滋生

但是，凡事过犹不及。积极融入住在国主流社会本是好事，但是少数海外华人则走上了另一个极端。

据西班牙《欧华报》报道，有不少华人反映，在他们的身边有一些华人对中国的社会现状和旅西华人的生活动态漠不关心。还有些华人认为吃中餐不高级，彻底改吃西餐，还以自己有多少西班牙朋友为傲。另外，还有不少华人老板和白领，讨厌中国人，认为只有为西班牙人服务和在西班牙公司工作才算体面。

其实，这种身份认同危机主要是因为一个人从原来的身份改变成另外一个身份时，对自身认识产生的迷茫和混乱，在经过内心的纠结之后，他会特别强调和认同自己的新身份，所以，可能做出比平常表达要过激很多的行为。一些华侨在中国时默默无闻，名不见经传，但来到海外后却当了老板，成了企业家，在这些人的心中就存在着怕被人瞧不起的焦虑。因此，他们就把自己想象为一个成功的“外国人”，然后鄙视和排挤所有的中国人，鄙视“曾经的自己”。

### 发挥自身优势 不必妄自菲薄

其实，这样的身份认同缺失大可不必。近年来，海外华人所取得的成就以及对住在国社会做出的巨大贡献有目共睹。

据法国《欧洲时报》报道，在法国，当其他族裔的移民还在社会中下层“徘徊”时，华人已悄然进入中上层社会。

《在法国的中国人》(*La Chine à Paris*)一书的作者 Richard Beraha 给中国文化贴上的“标签”是辛勤、用功，而他也将其归纳为华人在法国成功的原因之一。

Richard Beraha 认为在法华人成功还有赖于中国的经济腾飞。“如果中国没有经历飞速发展，那么在法华人不可能取得如此成就。中国日益强大为华人提供了无数机遇。”

外国友人对华人的评价既然客观公正，我们自己又何需妄自菲薄？

其实海外华人应该在不断融入住在国主流社会的同时“不忘本，不忘根”，在不断为住在国社会做出新的贡献的同时互相扶持互相帮助，在不断取得新的成就的同时积极传播优秀的中华文化，只有这样，才能为自己，也为中国赢得更多的尊重和认同。

——节选并改编自人民网-人民日报海外版 作者：杨宁 张国成  
2013年03月08日电

## Travail à effectuer pour le sujet 2

A. 请阅读文章并回答下列问题：（10分）

1、 “唐人街”是什么？近年来美国的唐人街发生了什么样的新变化？作者认为这种变化好还是不好？（3分）

2、 部分海外华人为什么会出现身份的认同危机？（3分）

3、 作者认为海外华人怎么能做到“不忘本，不忘根”？这为什么很重要？（4分）

B. 写作（10分）

你认为融入到一个外国社会当中一定意味着“忘本，忘根”吗？请根据你对海外华人的了解以及你自己的经历阐述你对这个问题的观点。